公告版位提示

证券代码:600571　证券简称:信雅达　编号:临 2020-050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30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并以电话确认。会议于2020年10月9日(星期五)以通讯及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9名,会议发出通讯表决票9张,收到有效表决票9张。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控股孙公司拥有地块收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审议通过控股孙公司安徽省信雅达蓝天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与合肥市土地储备中心签订《收储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意控股孙公司签订〈收储协议〉的公告》(临2020-051)。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召开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同日公布的"临2020-052号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资料

1.《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0571　证券简称:信雅达　编号:临 2020-051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意控股孙公司签订《收储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孙公司安徽省信雅达蓝天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蓝天环保")收到合肥市土地储备中心下发的《通知书》,合肥市土地储备中心拟向蓝天环保支付20,711.06万元,用于对蓝天环保拥有的位于合肥市庐阳经开区阜阳北路以东、天水路以南的一宗土地实施收储。

●本次收储协议补偿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0年10月9日,公司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孙公司拥有地块收储的议案》,该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收储情况概述

(一)被收储土地及房屋的基本情况

蓝天环保此次被收储房产位于合肥市庐阳经开区阜阳北路以东、天水路以南,土地使用权面积为78,107.16平方米(准确面积以实际测绘为准),土地使用权证号为合庐阳国用(2013)第006号,土地用途工业,土地使用权类型为出让。收购土地范围内,地上建筑物的总建筑面积为24,411.16平方米,其中,合法有效建筑面积为24,411.16平方米。

(二)收储的补偿作价情况

根据合肥市土地收储政策,经合肥市政府批准,合肥市土地储备中心支付蓝天环保土地收购补偿费用总额为人民币20,711.06万元。

(三)本次收储的相关方

合肥市土地储备中心是安徽省合肥市市政府直属正县级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在合肥市土地管理委员会领导下负责全市存量土地收购、集体土地统征和土地开发等。

二、收储的主要条款和内容

(一)合同主体

蓝天环保(以下简称"乙方")及合肥市土地储备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二)交易价格

根据协议,甲方同意向乙方支付共计人民币20,711.06万元的收储补偿款。

(三)支付方式

甲方按分期方式以现金支付乙方土地收储补偿款。

1、第一期 人民币6,213万元,付款条件:双方签订本合同,乙方将土地证原件移交甲方,修建封闭围墙,并于2020年12月31日前将收购地块内3号车间拆除完毕,经现场确认后60日内;

2、第二期 人民币10,355万元,付款条件:2021年7月30日前,乙方将收购地块内房屋拆除完毕,垃圾清运干净并注销房产证,经现场确认后60日内;

3、第三期 人民币4,143.06万元,付款条件:乙方看护地块至上市成交,并按出让合同约定移交给竞得人后60日内。

(四)其他安排

1、交付标准

乙方向甲方交付土地时,须达到以下净地标准,并经甲方验收合格。

(1)地块红线内场地平整、红线外通道路,并具备水、电、气和通讯等基础设施接入条件。

(2)地上建(构)筑物已拆除完毕(规划要求保留的除外);地块内的杆线已迁移,无架空线及其他障碍物;建筑垃圾及土方已清运完毕,并清理至自然标高。

(3)地下供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通讯及暗渠(涵)等隐蔽设施已按规定改造或清理完毕。

(4)涉及人防工程的,已提交现状勘测位置分布图和详细点位坐标等相关资料,并取得人防主管部门书面处理意见。

(5)已按有关规定修建封闭围挡。

2、乙方将地块拆除干净,垃圾清运完毕,并无偿看护至土地上市成交后60日内,根据甲方要求按上述交付标准约定向甲方交付土地。交付土地时,须结清使用土地期间发生的水、电、气、通讯等各项费用。

三、本次收储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被收储土地系蓝天环保闲置厂房,因此此次收储不会对蓝天环保生产经营造成影响。目前公司预计此次蓝天环保拥有的土地被收储事项对上市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影响金额在9,000万到10,000万之间,具体金额尚不明确。上述土地收储将产生税收,目前尚未经有关税务机关的最后核定。此外,公司需要根据上述土地具体的实施收储情况以及协议补偿费收取的时间,来核定相应会计年度的净利润金额。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土地收储的有关政策的相关规定,对上述土地补偿款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会计处理及相关财务数据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结果为准。

此次收储事项还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披露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0571　证券简称:信雅达　公告编号:2020-052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0月2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10月26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888 号信雅达科技大厦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0月26日

至2020年10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控股孙公司地块收储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相关内容参见公司10月1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71	信雅达	2020/10/2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委托人股东账户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4、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0年10月21日、10月22日两天,每天上午9:00-下午4:00。

5、现场会议登记地点

1)、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888号。

2)、现场会议登记场所联系电话:0571-56686791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代表食宿及交通自理

2、联系方法:

联系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888号信雅达科技大厦证券部

联系人:何阳

电 话:0571-56686791

传 真:0571-56686777

邮 编:310053

特此公告。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10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控股孙公司地块收储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858　股票简称:银座股份　编号:临2020-060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批复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收到《山东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有关问题的批复》(鲁商投资字【2020】9号),同意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最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0日

股票代码:600858　股票简称:银座股份　编号:临2020-061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自查报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等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规定,针对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做了登记。

公司于2020年7月10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2020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并于2020年7月11日公开披露。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 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所有激励对象。

2. 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 本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就核查对象、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内(2020年1月11日至2020年7月10日)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1. 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前六个月内,除下表所示人员外,内幕信息知情人在上述期间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买卖日期	变动方向	买卖数量(股)
1	郭建军	副总经理	2020.1.17	卖出	20,000
2	王思远	纪委书记王晶之配偶	2020.6.9	买入	20,000
3	王为香	纪委书记王晶之父	2020.4.16	买入	200
4	王为香	纪委书记王晶之父	2020.4.20	买入	100
5	王为香	纪委书记王晶之父	2020.4.21	买入	200
6	王为香	纪委书记王晶之父	2020.4.30	买入	100
7	王为香	纪委书记王晶之父	2020.5.7	买入	100
8	王为香	纪委书记王晶之父	2020.5.11	买入	200
9	王为香	纪委书记王晶之父	2020.5.27	卖出	300
10	王为香	纪委书记王晶之父	2020.6.8	卖出	200
11	王为香	纪委书记王晶之父	2020.6.11	卖出	300
12	王为香	纪委书记王晶之父	2020.6.12	卖出	100
13	彭莲	财务人员	2020.4.27	买入	400

其中,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系其在知悉内幕消息前,根据自行判断买卖股票的行为,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内幕信息知情人王晶的直系亲属买卖公司股票系其根据证券市场已公开的信息并基于个人判断而独立做出的投资决策和投资行为,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2. 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前六个月内,除下表所示人员外,其余激励对象在上述期间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买卖日期	变动方向	买卖数量(股)
1	郭建军	副总经理	2020.1.17	卖出	20,000
2	姜磊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1.16	卖出	100
3	潘常润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27	买入	28,900
4	潘常润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28	买入	65,200
5	潘常润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29	买入	5,900
6	桑建微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5.18	买入	12,600
7	桑建微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19	买入	9,500
8	刘畅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2.10	买入	200
9	刘畅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3.2	卖出	200
10	刘畅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15	买入	5,600
11	刘畅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16	卖出	3,600
12	刘畅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17	卖出	2,000
13	史萌萌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2.4	买入	1,000
14	史萌萌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11	卖出	1,000
15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2.6	卖出	12,400
16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2.11	卖出	8,300
17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3.3	买入	100
18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3.5	买入	6,400
19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3.9	买入	300
20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3.10	卖出	7,800
21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3.10	买入	5,600
22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3.11	买入	1,500
23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3.12	买入	500
24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3.31	卖出	7,700
25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15	买入	7,100
26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17	买入	31,800
27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2.4	卖出	6,200
28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3.9	买入	6,600
29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3.10	卖出	6,600
30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3.10	买入	100
31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3.11	买入	600
32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3.13	买入	100
33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3.17	买入	6,000
34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3.26	卖出	6,800
35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3.26	买入	100
36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3	买入	100
37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17	买入	12,700
38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27	买入	2,200
39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5.11	卖出	15,100
40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12	买入	5,200
41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15	买入	700
42	秦韶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22	买入	4,300
43	李小彦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16	买入	29,300
44	李小彦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28	买入	15,700
45	李小彦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10	卖出	30,000
46	李小彦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10	买入	20,000
47	赵志强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1.23	卖出	6,100
48	赵志强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2.3	卖出	8,100
49	赵志强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15	买入	10,100
50	赵志强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5.11	卖出	10,100
51	樊京修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20	买入	1,000
52	樊京修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23	卖出	1,000
53	许亚娟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17	买入	100
54	许亚娟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23	卖出	100
55	李凤岐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16	买入	300
56	李凤岐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7.2	卖出	300
57	刘建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17	买入	2,200
58	刘建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20	卖出	2,200
59	刘建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16	买入	3,900
60	刘建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18	卖出	1,900
61	刘建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19	卖出	2,000
62	刘建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7.9	买入	6,400
63	唐耀国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16	买入	10,000
64	唐耀国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3	买入	5,000
65	唐耀国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5	买入	5,000
66	唐耀国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22	卖出	20,000
67	李军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23	买入	20,000
68	李军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7.10	卖出	20,000
69	杨军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2.10	卖出	1,000
70	袁峰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29	买入	7,900
71	袁峰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30	买入	8,100
72	袁峰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5.7	卖出	16,000
73	袁峰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9	买入	5,000
74	袁峰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10	买入	15,000
75	袁峰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15	卖出	20,000
76	袁峰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17	买入	15,000
77	袁峰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18	买入	5,000
78	袁峰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19	卖出	20,000
79	袁峰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22	买入	25,000
80	袁峰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6.29	卖出	10,000
81	袁峰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7.2	卖出	10,000
82	袁峰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7.9	买入	5,000
83	袁峰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7.10	卖出	5,000
84	梁红艳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20	买入	200
85	梁红艳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5.12	买入	200
86	梁红艳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5.29	卖出	700
87	李山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21	买入	3,400
88	李山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29	卖出	2,900
89	李山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5.21	卖出	500
90	梁韶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21	买入	3,000
91	梁韶辉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5.28	卖出	3,000
92	刘坤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7.8	卖出	800
93	张峰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16	买入	11,300
94	张峰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21	买入	11,300
95	张峰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4.24	卖出	22,600
96	张峰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5.19	买入	7,700
97	张峰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5.25	卖出	7,700
98	李振湖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3.9	买入	4,500
99	李振湖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3.20	卖出	4,500
100	王智波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1.17	买入	500
101	王智波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2020.2.20	卖出	14,800

根据上述24名激励对象出具的书面说明,以上激励对象在上述买卖公司股票时,并未通过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获知公司任何内幕信息,其买卖公司股票完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

综上,经核查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利用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核查对象的行为均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

四、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0日